

证券代码：300644

证券简称：南京聚隆

公告编号：2023-067

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维勇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决议有效期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.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8）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11日